

收文編號：1110011836

議案編號：11109050701005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11年9月28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7985 號

案由：文化部函送國家表演藝術中心、文化內容策進院、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 112 年度預算書案。

文化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31 日

發文字號：文計字第 1113023556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部監督之行政法人國家表演藝術中心、文化內容策進院、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 112 年度預算書各 181 份，請鑒察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法人法第 35 條第 2 項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行政院主計總處（附件 3 份另送）、本部藝術發展司、本部文創發展司、本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發展司

（議事處註：所附附件逕送教育及文化委員會，詳細內容請逕入立法院全球資訊網/議事暨公報管理系統/議事類網頁查閱。）

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第 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